

## 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世說新語 任誕第二〇三

1 陳留阮籍、譙國嵇康、河內山濤三人，年皆相比，康年少亞之。預此契者，沛國劉伶、陳留阮咸、河內向秀、瑯邪王戎。七人常集於竹林之下，肆意酣暢，故世謂「竹林七賢」。2 阮籍遭母喪，在晉文王坐進酒肉。司隸何曾亦在坐，曰：「明公方以孝治天下，而阮籍以重喪，顯於公坐飲酒食肉！宜流之海外，以正風教。」文王曰：「嗣宗毀頓如此，君不能共憂之，何謂？且有疾而飲酒食肉，固喪禮也！」籍飲啖不輟，神色自若。

3 劉伶病酒，渴甚，從婦求酒。婦捐酒毀器，涕泣諫曰：「君飲太過，非攝生之道，必宜斷之！」伶曰：「甚善。我不能自禁，唯當祝鬼神自誓斷之耳！便可具酒肉。」婦曰：「敬聞命。」供酒肉於神前，請伶祝誓。伶跪而祝曰：「天生劉伶，以酒為名；一飲一斛，五斗解醒。婦人之言，慎不可聽！」便引酒進肉，隗然已醉矣。

4 劉公榮與人飲酒，雜穢非類。人或譏之，答曰：「勝公榮者，不可不與飲；不如公榮者，亦不可不與飲；是公榮輩者，又不可不與飲。」故終日共飲而醉。

5 步兵校尉缺，廚中有貯酒數百斛；阮籍乃求為步兵校尉。

6 劉伶恒縱酒放達，或脫衣裸形在屋中。人見，譏之，伶曰：「我以天地為棟宇，屋室為幃衣，諸君何為入我幃中？」

7 阮籍嘗還家，籍相見與別。或譏之，籍曰：「禮豈為我輩設也？」

8 阮公鄰家婦有美色，當壚酤酒。阮與王安豐常從婦飲酒，阮醉，便眠其婦側。夫始殊疑之，伺察終無他意。

9 阮籍嘗葬母，蒸一肥豚，飲酒二斗，然後臨訣，直言：「窮矣！」都得一號，因吐血，廢頓良久。

10 阮仲容、步兵居道南，諸阮居道北。北阮皆富，南阮貧。七月七日，北阮盛曬衣，皆紗羅錦綺。仲容以竿掛大布犢鼻褌於中庭。人或怪之，答曰：「未能免俗，聊復爾耳！」

11 阮步兵喪母，裴令公往弔之。阮方醉，散髮坐牀，箕踞不哭；裴至，下席於地。哭弔唁畢，便去。或問裴：「凡弔，主人哭，客乃為禮；阮既不哭，君何為哭？」裴曰：「阮方外之人，故不崇禮制；我輩俗中人，故以儀軌自居。」時人歎為兩得其中。

12 諸阮皆能飲酒，仲容至宗人間共集，不復用常杯斟酌，以大甕盛酒，圍坐，相向大酌。時有群豬來飲，直接去上，便共飲之。

13 阮渾長成，風氣韻度似父，亦欲作達。步兵曰：「仲容已預之，卿不得復爾！」

14 裴成公婦，王戎女。王戎晨往裴許，不通徑前。裴從牀南下，女從北下，相對作賓主，了無異色。

15 阮仲容先幸姑家鮮卑婢，及居母喪，姑當遠移，初云當留婢；既發，定將去。仲容借客驢著重服自追之，累騎而返，曰：「人種不可失！」即遙集之母也。

16 任愷既失權勢，不復自檢括。或謂和嶠曰：「卿何以坐視元衰敗，而不救？」和曰：「元衰如北夏門，拉攏自欲壞，非一木所能支。」

17 劉道真少時，常漁草澤；善歌嘯，聞者莫不留連。有一老嫗識其非常人，甚樂其歌嘯，乃殺豚進之。道真食豚盡，了不謝。嫗見不飽，又進一豚，食半餘半，乃還之。後為吏部郎，嫗兒為小令史，道真超用之。不知所由，問母，母告之；於是齋牛酒詣道真，道真曰：「去，去！無可復用相報！」

18 阮宣子常步行，以百錢掛杖頭，至酒店，便獨酣暢；雖當世貴盛，不肯詣也。

19 山季倫為荊州，時出酣暢。人為之歌曰：「山公時一醉，徑造高陽池，日莫倒載歸，酩酊無所知。時復乘駿馬，倒著白接籬，舉手問葛疆：何如并州兒？」高陽池在襄陽；疆是其愛將，并州人也。

20 張季鷹縱任不拘，時人號為「江東步兵」。或謂之曰：「卿乃可縱適一時，獨不為身後名邪？」答曰：「使我有身後名，不如即時一杯酒！」

21 畢茂世云：「一手持蟹螯，一手持酒杯，拍浮酒池中，便足了一生。」

22 賀司空入洛赴命，為太孫舍人，經吳閶門，在船中彈琴。張季鷹本不相識，先在金閶亭，聞弦甚清，下船就賀，因共語，便大相知說。問賀：「卿欲何之？」賀曰：「入洛赴命，正爾進路。」張曰：「吾亦有事北京。」因路寄載，便與賀同發。初不告家，家追問乃知。

23 祖車騎過江時，公私儉薄，無好服玩。王、庾諸公共就祖，忽見裘袍重疊，珍飾盈列，諸公怪問之。祖曰：「昨夜復南塘一出。」祖於時恒自使健兒鼓行劫鈔，在事之人亦容而不問。

24 鴻臚卿孔群好飲酒，王丞相語云：「卿恒飲酒，不見酒家覆甌布，日月久糜爛邪？」群曰：「公不見糟中肉，乃更堪久。」群嘗與親舊書云：「今年田得七百斛秫米，不了麴糵事。」

25 有人譏周僕射：「與親友言戲，穢雜無檢節。」周曰：「吾若萬里長江，何能不千里一曲？」

26 溫太真位未高時，屢與揚州淮中估客樗蒲，與輒不競。嘗一過，大輸物，戲屈，無因得反。與庾亮善，於舫中大喚亮曰：「卿可贖我！」庾即送值，然後得還。經此數四。

27 溫公喜慢語，卞令禮法自居；至庾公許，大相剖擊。溫發口鄙穢，庾公徐曰：「太真終日無鄙言！」

28 周伯仁風德雅重，深達危亂。過江積年，恒大飲酒，嘗經三日不醒；時人謂之「三日僕射」。

29 衛君長為溫公長史，溫公甚善之。每率爾提酒脯就衛，箕踞相對彌日。衛往溫許，亦爾。

30 蘇峻亂，諸庾逃散。庾冰時為吳郡，單身奔亡；民吏皆去，唯郡卒獨以小船載冰出錢塘口，簾篠覆之。時峻賞募覓冰，屬所在搜檢甚急；卒捨船市渚，因飲酒醉還，舞棹向船曰：「何處覓庾吳郡？此中便是！」冰大惶怖，然不敢動。監司見船小裝狹，謂卒狂醉，都不復疑。自送過瀾江，寄山陰魏家，得免。後事平，冰欲報卒，適其所願。卒曰：「出自廝下，不願名品。少苦執鞭，恒患不得快飲酒；使其酒足餘年畢矣。無所復須。」冰為起大舍，市奴婢，使門內有百斛酒，終其身。時謂此卒非唯有智，且亦達生。

31 殷洪喬作豫章郡，臨去，郡人因附百許函書。既至石頭，悉擲水中，因祝曰：「沉者自沉，浮者自浮；殷洪喬不能作致書郵！」

32 王長史、謝仁祖同為王公掾。長史云：「謝掾能作異舞。」謝便起舞，神意甚暇。王公熟視，謂客曰：「使人思安豐。」

33 王、劉共在杭南，酣宴於桓子野家。謝鎮西往尚書墓還，葬後三日反哭，諸人欲要之。初遣一信，猶未許，然已停車；重要，便回駕。諸人門外迎之，把臂便下。裁得脫幘，著帽酣宴；半坐，乃覺未脫衰。

34 桓宣武少家貧，戲大輪，債主敦求甚切，思自振之方，莫知所出。陳郡袁耽，俊邁多能。宣武欲求救於耽，耽時居艱，恐致疑，試以告焉；應聲便許，略無嫌吝。遂變服懷布帽，隨溫去與債主戲。耽素有藝名，債主就局曰：「汝故當不辦作袁彥道邪？」遂共戲。萬一擲，直上百萬數；投馬絕叫，傍若無人，探布帽擲對人曰：「汝竟識袁彥道不？」

35 王光祿云：「酒，正使人人自遠。」

36 劉尹云：「孫承公狂士，每至一處，賞玩累日，或迴至半路卻返。」

37 袁彥道有二妹：一適殷淵源，一適殷仁祖。語桓宣武云：「恨不更有一人配卿！」

38 桓車騎在荊州，張玄為侍中，使至江陵，路經陽歧村，俄見一人，持半小籠生魚，徑來造船，云：「有魚，欲寄作膾。」張乃維舟而納之。問其姓字，稱是劉遺民。張素聞其名，大相忻待。劉既知張銜命，問：「謝安、王文度並佳不？」張甚欲話言，劉了無停意。既進膾，便去，云：「向得此魚，觀君船上當有膾具，是故來耳。」於是便去。張乃追至劉家。為設酒，殊不清旨。張高其人，不得已而飲之。方共對飲，劉便先起，云：「今正伐荻，不宜久廢。」張亦無以留之。

39 王子猷詣郗雍州，雍州在內。見有髡髻，云：「阿乞那得此物？」令左右送還家。郗出覓之，王曰：「向有大力者負之而趨。」郗無忤色。

40 謝安始出西戲，失車牛，便杖策步歸。道逢劉尹，語曰：「安石將無傷？」謝乃同載而歸。

41 襄陽羅友有大韻，少時多調之癡。嘗伺人祠，欲乞食；往太早，門未開。主人迎神出見，問以非時，何得在此？答曰：「聞卿祠，欲乞一頓食耳。」遂隱門側；至曉，得食便退，了無作容。為人有記功：從桓宣武平蜀，按行蜀城關觀宇，內外道陌廣狹，植種果竹多少，皆默記之。後宣武溧洲與簡文集，友亦預焉。共道蜀中事，亦有所遺忘，友皆名列，曾無錯漏；宣武驗以蜀城關簿，皆如其言。坐者歎服。謝公云：「羅友詎減魏陽元！」後為廣州刺史，當之鎮，刺史桓豁語令莫來宿，答曰：「民已有前期；主人貧，或有酒饌之費。見與甚有舊，請別日奉命。」征西密遣人察之，至夕，乃往荊州門下書佐家；處之怡然，不異勝達。在益州語兒云：「我有五百人食器。」家中大驚，其由來清，而忽有此物；定是二百五□沓烏椽。

42 桓子野每聞清歌，輒喚：「奈何！」謝公聞之，曰：「子野可謂一往有深情。」

43 張湛好於齋前種松柏；時袁山松出遊，每好令左右作輓歌；時人謂：「張屋下陳屍，袁道上行殯。」

44 羅友作荊州從事，桓宣武為王車騎集別。友進，坐良久，辭出。宣武曰：「卿向欲咨事，何以便去？」答曰：「友聞白羊肉美，一生未曾得吃，故冒求前耳，無事可咨。今已飽，不復須駐。」了無慚色。

45 張麟酒後輓歌甚淒苦，桓車騎曰：「卿非田橫門人，何乃頓爾至致？」

46 王子猷嘗暫寄人空宅住，便令種竹。或問：「暫住何煩爾？」王嘯詠良久，直指竹曰：「何可一日無此君？」

47 王子猷居山陰，夜大雪，眠覺，開室，命酌酒。四望皎然。因起彷徨，詠左思《招隱詩》，忽憶戴安道。時戴在剡，即便夜乘小舟就之。經宿方至，造門不前而返。人問其故，王曰：「吾本乘興而行，興盡而返，何必見戴？」

48 王衛軍云：「酒，正引人著勝地。」

49 王子猷出都，尚在渚下。舊聞桓子野善吹笛，而不相識；遇桓於岸上過，王在船中，客有識之者云：「是桓子野！」王便令人與相聞，云：「聞君善吹笛，試為我一奏。」桓時已貴顯，素聞王名，即便迴下車，踞胡牀，為作三調；弄畢，便上車去。客主不交一言。

50 桓南郡被召作太子洗馬，船泊荻渚；王大服散後已小醉，往看桓。桓為設酒，不能冷飲，頻語左右：「令溫酒來！」桓乃流涕嗚咽，王便欲去。桓以手巾掩淚，因謂王曰：「犯我家諱，何預卿事！」王歎曰：「靈寶故自達！」

51 王孝伯問王大：「阮籍何如司馬相如？」王大曰：「阮籍胸中壘塊，故須酒澆之。」

52 王佛大歎言：「三日不飲酒，覺形神不復相親。」

53 王孝伯言：「名士不必須奇才，但使常得無事，痛飲酒，熟讀《離騷》，便可稱名士。」

54 王長史登茅山，大慟哭曰：「郎邪王伯輿，終當為情死！」